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违规交易股票收益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1日披露了《滨化股份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因误操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2019-003），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公小雨因误操作导致违规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3%。

公小雨本次减持股份价格为4.73元/股，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最低买入价格4.06元/股。公小雨已于2019年2月21日将本次减持超出最低买入价部分13,400元上交公司，并再次就本次违规减持行为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歉。以上收益本公司财务部门已确认到账。本公司将加强对董监高人员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法规培训，不断提高董监高人员及持股5%以上股东对相关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杜绝违规买卖公司股票及其他违规行为的发生。

本次减持之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72,258,9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1038%。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1日